

股票代碼：000104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58號
電 話：(02)2388-21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55
(七)關係人交易	55~58
(八)質押之資產	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其 他	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4.大陸投資資訊	60
(十四)部門資訊	60~6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依審計法等相關規定，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須經監察院審計部審定，民國一〇四年度編製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部審查完竣，審定結果與原經會計師簽證查核數並無差異。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



會計師：

李達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七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壹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3.31			105.12.31			105.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二)及七)	\$ 159,651	2	98,785	1	136,314	1	211,100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683,368	7	886,225	10	1,251,611	11	212,000		
	2,952	-	2,952	-	2,952	-			
1131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1,824,880	19	1,593,082	19	1,878,569	17	214,010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廿二)及七)	591,049	6	390,581	5	753,365	7	214,040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五))	3,213,739	33	2,984,940	34	2,786,443	25	214,050		
114030 應收證券融資款(附註六(六)及(廿二))	-	-	69	-	478	-	214,130		
114040 轉融通擔保借款(附註六(六)及(廿二))	-	-	58	-	416	-	214,160		
114050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附註六(六)及(廿二))	2,315,665	24	1,722,878	20	3,558,885	31	214,170		
114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七)、(廿二)及七)	46,033	-	44,332	1	105,012	1	214,180		
114150 預付款項(附註七)	80,791	1	20,237	-	20,855	-	219,000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廿二)及七)	8,918,128	92	7,744,139	90	10,494,900	93			
非流動資產：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487,452	5	489,488	6	493,107	4	225,110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1,860	-	12,667	-	4,794	-	228,000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76	-	7,021	-	4,062	-	229,000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十一)及七)	340,804	3	330,144	4	330,144	3			
	848,592	8	839,320	10	832,107	7			
資產總計	\$ 9,766,720	100	8,583,459	100	11,327,00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廿二)及七)	\$ 30,380	-	300,000	3	64,350	1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六(十三)及(廿二))	1,419,684	15	1,159,709	14	1,479,657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廿二))	18,935	-	28,395	-	31,864	-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六(五)及(廿二))	2,068,924	21	1,498,222	17	2,212,676	20			
融資保證金(附註六(六)及(廿二))	47,510	-	80,259	1	51,714	-			
應付證券擔保借款(附註六(六)及(廿二))	51,944	1	87,512	1	50,630	-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五)、(廿二)及七)	2,225,061	23	1,608,269	19	3,523,761	31			
代收款項(附註六(廿二))	13,885	-	12,885	-	12,750	-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二))	61,761	1	46,048	1	70,535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58,606	1	53,874	1	72,249	1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二))	107	-	103	-	103	-			
非流動負債：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121,462	1	118,476	1	112,331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096	1	94,040	1	95,508	1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二)及七)	4,198	-	4,193	-	5,753	-			
負債總計	219,756	2	216,709	2	213,592	2			
	6,216,553	64	5,091,985	59	7,783,881	69			
權益：(附註六(十九))									
普通股股本	3,000,000	30	3,000,000	35	3,000,000	2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7,857	1	77,857	1	65,673	1			
特別盈餘公積	311,365	3	311,365	4	286,997	3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八))	207,544	2	156,615	2	247,337	2			
其他權益(附註六(四))	596,766	6	545,837	7	600,007	6			
權益總計	(46,599)	-	(54,363)	(1)	(56,881)	(1)			
負債及權益總計	3,550,167	36	3,491,474	41	3,543,126	31			
	\$ 9,766,720	100	8,583,459	100	11,327,007	100			

董事長：林 靖

經理人：林 怡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 裕 隆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81,691	52	81,052	66
403000	借券收入(附註七)	687	-	276	-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附註六(廿一))	1,135	1	3,276	3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附註六(廿一))	38,418	24	(9,256)	(8)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一))	38,205	24	38,265	31
421300	股利收入	-	-	315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附註六(廿一))	(2,927)	(2)	8,033	7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失)	-	-	(14)	-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附註六(廿一))	(362)	-	340	-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206	-	290	-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期貨	12	-	-	-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廿一))	6,354	4	(601)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附註六(廿一)及七)	(4,186)	(3)	1,768	1
	收益合計	159,233	100	123,744	100
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附註六(廿一))	6,859	4	7,215	6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附註六(廿一))	101	-	69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5	-	11	-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18	-	-	-
52120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4,021	3	4,240	3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3	-	-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七)、(廿一)、七及十二)	65,746	41	63,490	51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廿一)及十二)	3,272	2	2,856	2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廿一)及七)	27,811	17	30,298	25
	支出及費用合計	107,836	67	108,179	87
	營業淨利	51,397	33	15,565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及七)	4,040	3	4,893	4
	稅前淨利	55,437	36	20,458	17
701000	加：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4,508)	(3)	(4,999)	(4)
	本期淨利	50,929	33	15,459	13
其他綜合損益：					
8050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淨利益	7,764	5	13,435	11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764	5	13,435	11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764	5	13,435	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693	38	\$ 28,894	24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 0.17		\$ 0.05	

董事長：林 靖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 怡



會計主管：林 裕 隆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合計	備供出售		權益總額
	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00,000	65,673	286,997	231,878	584,548	(70,316)		3,514,232
本期淨利	-	-	-	15,459	15,459	-		15,4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435		13,4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459	15,459	13,435		28,894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00,000	65,673	286,997	247,337	600,007	(56,881)		3,543,126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00,000	77,857	311,365	156,615	545,837	(54,363)		3,491,474
本期淨利	-	-	-	50,929	50,929	-		50,9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764		7,7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0,929	50,929	7,764		58,693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00,000	77,857	311,365	207,544	596,766	(46,599)		3,550,167



董事長：林 靖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 怡

會計主管：林 裕 隆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5,437	20,4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03	2,471
攤銷費用	869	385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2	(187)
利息費用	4,021	4,240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38,694)	(39,046)
股利收入	-	(3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	1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4,378)	8,566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488	(56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279)	(24,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02,833	(48,025)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	(200,468)	(206,741)
應收證券融資金增加	(228,799)	(50,761)
轉融通保證金減少(增加)	69	(228)
應收轉融通擔保款減少(增加)	58	(208)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585,193)	(1,477,423)
預付款項增加	(1,701)	(103,48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0,566)	414,5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73,767)	(1,472,3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570,702	557,1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9,460)	(4,887)
融券保證金減少	(32,749)	(48,537)
應付融券擔保款減少	(35,568)	(51,050)
應付帳款增加	616,875	1,492,289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000	(416,7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5,713	6,855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2,986	1,92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29,503	1,537,0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5,736	64,706
調整項目合計	225,457	40,2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0,894	60,722
收取之利息	35,268	36,201
支付之利息	(2,047)	(2,408)
支付之所得稅	(1,175)	(9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2,940	93,5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13,664)	(650,07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7,465	515,625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67)	(702)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10,660)	(5,992)
取得無形資產	(62)	(52)
收取之利息	(2,746)	(563)
收取之股利	-	287
支付之所得稅	-	(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034)	(141,5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69,505)	(33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260,000	2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	(113)
支付之利息	(2,082)	(1,95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582)	17,60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58)	2,2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0,866	(28,1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785	164,4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651	136,314

董事長：林 靖



經理人：林 怡



~7~

會計主管：林 裕 隆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日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其證券業務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分割，並以該日分割讓與其證券業務部門之資產淨值作價新台幣參拾億元，作為分割新設本公司之股本，成立本公司及所屬鳳山分公司、臺南分公司(原名安平)、民權分公司、臺中分公司(原名中臺中)、高雄分公司(原名前金)、金山分公司、新竹分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股票公開發行。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業務包括：代理買賣上市、上櫃有價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辦理公開申購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人、承銷有價證券、自營有價證券。

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季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財務季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6.1.19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2016.1.29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要求企業提供金融負債變動之相關資訊，使投資者能評估企業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情形，包括現金流量之變動或非現金變動(例如兌換損益)。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2.8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本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公司係國營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子公司，會計處理主要係依據會計法、預算法及決算法辦理，並依審計法每年決算由審計部審核，俾確定本公司對立法院所通過預算之執行情形，經過該項審核後，本公司之帳冊始告確定。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編製之財務報表，業經監察院審計部審查完竣，與原經會計師簽證查核數並無差異。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季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 (4)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之定期存款及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當期損益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應收帳款及本公司自辦信用交易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當期損益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當期損益項下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6)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第50B段規定之「罕見情況」下，將金融資產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種類予以重分類。另，依同號公報第50段(c)之規定，該金融資產應按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重分類，任何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得迴轉。該金融資產於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視適用情況，成為其新成本或新攤銷後成本。於重分類後，不得再將該金融資產重分類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當期損益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當期損益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4.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符合(1)目前具備法定強制權以抵銷已認列金額，及(2)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得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本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轉融資」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轉融券」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八)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債券附買回、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買回交易時，依實際取得之金額，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融資標的之債券仍列原營業證券科目，不受附條件交易之暫時性轉入、移出影響，並按約定附買回、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分別計列融資利息支出及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九)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建築物	8～55年
(2)設備	2～20年
(3)租賃改良	5～20年

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建物、裝修工程、電梯及冷氣，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5年、27年、10年及8年予以計提折舊。

(十)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本公司取得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

五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認列

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公司及收入能可靠地計算時認列，基準如下：

- 1.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3.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予以認列。
- 4.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5.出售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損益於交易日認列。
- 6.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 7.選擇權交易損益：選擇權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履約前每月按市價法評價及因履約所產生之選擇權交易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 8.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用實際利率法將未來估計之現金收入折現計算。

(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現職員工薪資、年度獎金、帶薪年假、存款優惠利息及非貨幣性福利係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認列為費用。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退休金

- (1) 本公司之職員退休、撫卹及資遣係依據「財政部所屬國營金融、保險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辦理，職員退休離職金之提撥率為11%。工員退休金之給與，依本公司工作規則第72條規定，於適用勞基法(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以前之工作工資，依原事務管理規則辦理；於適用勞基法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計算，民國九十八年以前按月依其工資12%提撥，民國九十九年以後按月依其工資15%提撥。退休基金提撥後，儲存至退休基金專戶，以供支付員工退休金之用。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採用新制者每月提撥6%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 (2) 就確定提撥計畫而言，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固定提撥後，即不負有再支付之義務。
- (3)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員工優惠存款

- (1) 本公司提供予除民國九十八年以後新進人員外之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 (2) 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支付現職員工優惠存款之部分，係依應計基礎每月計息，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額，帳列「員工福利費用」項下。另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公保超額年金福利計畫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修正施行之公教保險法（公保法）及財政部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四日退一字第10440257582號函之規定，本公司未適用優惠存款制度之職員依法退休（職）、資遣時，如符合公保法第十六條及第十八條所定條件者，得支領養老年金給付。請領養老年金給付者，其每月退休（職）給與，加計每月可領養老年金給付之總和，最高不得超過其最後在職加保投保俸（薪）額二倍之80%（退休年金給與上限），且每月可領養老年金給付，其保險年資每滿一年之給付率低於基本年金率（0.75%）時，按基本年金率計給；超過上限年金率（1.3%）時，按上限年金率計給。

依公保法第十七條規定計得之每月可領養老年金給付中，屬於超過基本年金率計得之金額（超額年金），由承保機關（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依公保法審定後，通知負擔財務責任之最後服務機關（構）（即本公司）按月支給被保險人。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其他退休員工福利

(1)包含三節照護金。

(2)係屬確定福利計畫，按獨立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其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相關當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債(其幣別與到期日應與確定福利義務之幣別與預計到期日一致)之市場殖利率以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十六)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本公司係屬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故僅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即以當期稅後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季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金融商品敏感度分析請參考附註六(廿二)。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1.備供出售證券

考量備供出售證券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本公司考量之因素包括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下跌或持續下跌、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等因素綜合評估。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前述客觀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 (1)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2)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3)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4)債權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5)由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6)發行人因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等因素之不利改變，重大影響其經營環境，使權益證券之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7)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之下跌。

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評估任何金融商品投資資產之減損時所存在之固有風險包括：市場實際結果有別於預期；事實及情況在未來可能有所變化且與原先之估計及假設不一致；或本公司以後可能會因情況改變而決定出售相關資產。

另，除上述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外，尚有以下之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

(一)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包括金管會之折現率至少為4%，存入資金報酬率2%，退休金存款提領率至少不低於1%，優惠存款制度可能變動之機率設定為50%)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貼現率。本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貼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貼現率，本公司須考量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其他退職福利義務之重大假設部分亦於期中期間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時之精算假設，再根據期末市場狀況調整。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中華民國須繳納所得稅，部分交易及計算由於稅務機關與本公司認定可能產生差異，導致所得稅額具有不確定性。本公司依據該交易及計算是否可能產生額外稅負之評估，認列相關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若該等項目之最終課稅結果與原認列金額存有差異，則該差異將影響對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回收性評估係依據未來年度獲利能力之評估。若續後獲利能力之估計假設改變，則本公司將相對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現金			
零用金	\$ 275	-	27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80,131	86,060	89,390
外幣存款	47,409	887	14,767
支票存款	1,820	1,830	1,882
約當現金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30,016	10,008	30,0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59,651</u>	<u>98,785</u>	<u>136,314</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非衍生性	\$ 679,898	881,274	1,246,16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性	3,470	4,951	5,451
合 計	<u>\$ 683,368</u>	<u>886,225</u>	<u>1,251,611</u>

相關科目列示如下：

1.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非衍生性

	<u>106.3.31</u>	<u>105.12.31</u>	<u>105.3.31</u>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	-	51,783
營業證券－自營	298,297	416,142	924,175
營業證券－承銷	380,354	462,589	256,121
營業證券－避險	1,247	2,543	14,081
合 計	<u>\$ 679,898</u>	<u>881,274</u>	<u>1,246,160</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6.3.31	105.12.31	105.3.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	-	51,75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	32
評價調整			
合 計	<u>\$ -</u>	<u>-</u>	<u>51,783</u>
營業證券—自營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上市股票	\$ 41,261	86,254	125,336
上櫃股票	6,335	2,076	3,461
可 轉 債	239,267	314,704	785,449
興櫃股票	1,295	3,856	5,736
國 外	<u>6,325</u>	-	-
小 計	294,483	406,890	919,982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3,814</u>	<u>9,252</u>	<u>4,193</u>
合 計	<u>\$ 298,297</u>	<u>416,142</u>	<u>924,175</u>
營業證券—承銷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上市股票	\$ 286,060	315,000	29,679
上櫃股票	24,109	11,298	-
可 轉 債	<u>56,200</u>	<u>124,821</u>	<u>226,730</u>
小 計	366,369	451,119	256,409
營業證券—承銷—評價調整	<u>13,985</u>	<u>11,470</u>	<u>(288)</u>
合 計	<u>\$ 380,354</u>	<u>462,589</u>	<u>256,121</u>
營業證券—避險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上市股票	\$ 1,241	2,532	12,244
上櫃股票	<u>-</u>	<u>-</u>	<u>2,180</u>
小 計	1,241	2,532	14,424
營業證券—避險—評價調整	<u>6</u>	<u>11</u>	<u>(343)</u>
合 計	<u>\$ 1,247</u>	<u>2,543</u>	<u>14,081</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性商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 2,748	4,260	5,439
資產交換選擇權	722	691	12
淨 額	<u>\$ 3,470</u>	<u>4,951</u>	<u>5,451</u>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106.3.31	105.12.31	105.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001	3,001	3,001
小 計	3,001	3,001	3,001
減：累計減損	(49)	(49)	(49)
合 計	<u>\$ 2,952</u>	<u>2,952</u>	<u>2,95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有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事。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上市櫃股票	\$ 129,516	143,570	371,832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295,000	403,120	341,411
公 債	49,722	49,612	49,280
公 司 債	1,246,773	900,308	755,981
金 融 債	150,468	150,835	348,608
國外股票	-	-	67,370
小 計	1,871,479	1,647,445	1,934,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評價調整	(46,599)	(54,363)	(55,913)
淨 額	<u>\$ 1,824,880</u>	<u>1,593,082</u>	<u>1,878,569</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未實現利益(損失)變動如下：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54,363)	(70,697)
加：本期認列數	7,764	14,784
合 計	<u>\$ (46,599)</u>	<u>(55,913)</u>

(五)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

本公司之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交易彙總如下：

106.3.31			
	融資借出／ (借入)金額	約定賣回 ／買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
附賣回債券投資	\$ 591,049	106.04.21～ 106.06.12	0.35%～ 0.465%
附買回債券負債	(2,068,924)	106.04.05～ 106.06.12	0.30%～0.46%
105.12.31			
	融資借出／ (借入)金額	約定賣回 ／買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
附賣回債券投資	\$ 390,581	106.01.13～ 106.03.17	0.35%～0.46%
附買回債券負債	(1,498,222)	106.01.04～ 106.03.17	0.30%～0.45%
105.3.31			
	融資借出／ (借入)金額	約定賣回 ／買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
附賣回債券投資	\$ 753,365	105.04.12～ 105.04.18	0.38%～0.47%
附買回債券負債	(2,212,676)	105.04.01～ 105.05.03	0.33%～0.51%

上述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交易標的主要係為中央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及普通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融資、融券及借券

本公司因辦理融資及融券業務，而分別由客戶所提供之擔保證券及由本公司借予客戶融券之證券資料如下：

	106.3.31						
	<table border="1"> <tr> <th>股數(千股)</th><th>面 值</th></tr> <tr> <td>203,951</td><td>\$ 2,039,513</td></tr> <tr> <td>1,813</td><td>\$ 18,130</td></tr> </table>	股數(千股)	面 值	203,951	\$ 2,039,513	1,813	\$ 18,130
股數(千股)	面 值						
203,951	\$ 2,039,513						
1,813	\$ 18,130						
融資擔保證券							
融券借出證券							
	105.12.31						
	<table border="1"> <tr> <th>股數(千股)</th><th>面 值</th></tr> <tr> <td>195,639</td><td>\$ 1,956,393</td></tr> <tr> <td>2,506</td><td>\$ 25,060</td></tr> </table>	股數(千股)	面 值	195,639	\$ 1,956,393	2,506	\$ 25,060
股數(千股)	面 值						
195,639	\$ 1,956,393						
2,506	\$ 25,060						
融資擔保證券							
融券借出證券							
	105.3.31						
	<table border="1"> <tr> <th>股數(千股)</th><th>面 值</th></tr> <tr> <td>187,144</td><td>\$ 1,871,435</td></tr> <tr> <td>1,884</td><td>\$ 18,840</td></tr> </table>	股數(千股)	面 值	187,144	\$ 1,871,435	1,884	\$ 18,840
股數(千股)	面 值						
187,144	\$ 1,871,435						
1,884	\$ 18,840						
融資擔保證券							
融券借出證券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分別為3,213,739千元、2,984,940千元及2,786,443千元。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融券存入保證金分別為47,510千元、80,259千元及51,714千元，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分別為51,944千元、87,512千元及50,630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證券融資利率皆為4.50%，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融券存入保證金利率皆為0.125%。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轉融通保證金分別為0千元、69千元及478千元，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分別為0千元、58千元及416千元。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3.31	105.12.31	105.3.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交割代價	\$ -	317,451	1,869,700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2,149,559	1,273,748	1,605,320
應收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102,674	69,606	29,310
其 他	<u>63,305</u>	<u>61,968</u>	<u>54,326</u>
小 計	2,315,538	1,722,773	3,558,6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27</u>	<u>105</u>	<u>229</u>
應收帳款	<u><u>\$ 2,315,665</u></u>	<u><u>1,722,878</u></u>	<u><u>3,558,885</u></u>

(八)不動產及設備

	土 地	建築物	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79,309	163,474	75,783	38,581	215	657,362
增 添	-	-	367	-	-	367
重 分 類	-	-	215	-	(215)	-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379,309</u>	<u>163,474</u>	<u>76,365</u>	<u>38,581</u>	<u>-</u>	<u>657,729</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79,309	163,474	74,211	38,581	-	655,575
增 添	-	-	702	-	-	702
處 分	-	-	(272)	-	-	(272)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u>\$ 379,309</u>	<u>163,474</u>	<u>74,641</u>	<u>38,581</u>	<u>-</u>	<u>656,005</u>
折 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81,369	54,874	31,631	-	167,874
本年度折舊	-	943	1,349	111	-	2,403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u>	<u>82,312</u>	<u>56,223</u>	<u>31,742</u>	<u>-</u>	<u>170,277</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77,598	51,903	31,187	-	160,688
本年度折舊	-	943	1,416	112	-	2,471
處 分	-	-	(261)	-	-	(261)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78,541</u>	<u>53,058</u>	<u>31,299</u>	<u>-</u>	<u>162,898</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月1日	<u>\$ 379,309</u>	<u>82,105</u>	<u>20,909</u>	<u>6,950</u>	<u>215</u>	<u>489,488</u>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379,309</u>	<u>81,162</u>	<u>20,142</u>	<u>6,839</u>	<u>-</u>	<u>487,452</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379,309</u>	<u>85,876</u>	<u>22,308</u>	<u>7,394</u>	<u>-</u>	<u>494,887</u>
民國105年3月31日	<u>\$ 379,309</u>	<u>84,933</u>	<u>21,583</u>	<u>7,282</u>	<u>-</u>	<u>493,107</u>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減損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及設備提供銀行貸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6,200
本期增加	<u>62</u>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26,26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6,026
本期增加	<u>52</u>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u>\$ 16,078</u>
攤銷：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533
本期攤銷	<u>869</u>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4,40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0,899
本期攤銷	<u>385</u>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u>\$ 11,284</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2,667</u>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1,860</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5,127</u>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u>\$ 4,79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重大減損或迴轉之情事。

(十)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為經營各項業務，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以定期存款存單繳存於臺灣銀行之營業保證金，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金額皆為230,000千元。

(十一)交割結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108,277千元、97,617千元及97,617千元。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短期借款

	106.3.31	105.12.31	105.3.31
信用及擔保借款	\$ <u>30,380</u>	<u>300,000</u>	<u>64,350</u>
借款利率區間			
臺幣借款	\$ -	0.770%~ 0.930%	0.930%
外幣拆款	1.250%~ 1.600%	0.708%~ 1.180%	0.708%~ 0.830%
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	\$ <u>11,577,220</u>	<u>17,344,400</u>	<u>16,257,400</u>

(十三)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6.3.31			
	保證或承銷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558%~0.708%	\$ 550,000
	中華票券	0.568%~0.678%	220,000
	台新銀行	0.568%~0.688%	650,000
			1,4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16)
合 計			\$ <u>1,419,684</u>

105.12.31			
	保證或承銷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428%~0.868%	\$ 420,000
	台新銀行	0.438%~0.818%	740,000
			1,1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91)
合 計			\$ <u>1,159,709</u>

105.3.31			
	保證或承銷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738%~0.868%	\$ 900,000
	兆豐票券	0.738%~0.858%	100,000
	中華票券	0.738%~0.898%	480,000
			1,4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43)
合 計			\$ <u>1,479,657</u>

本公司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6.3.31	105.12.31	105.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認購(售)權證	\$ 268	512	2,47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性	18,667	27,883	29,388
合 計	<u>\$ 18,935</u>	<u>28,395</u>	<u>31,864</u>

相關科目列示如下：

1.認購(售)權證負債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取具發行認購(售)權證資格，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明細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發行認購(售)權證餘額	\$ 13,255	30,230	330,287
減：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4,745	22,170	(120,673)
小 計	18,000	52,400	209,614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4,065	31,099	319,382
減：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3,667	20,789	(112,244)
小 計	17,732	51,888	207,138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268</u>	<u>512</u>	<u>2,476</u>

2.衍生性商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資產交換選擇權	\$ 18,326	27,650	29,133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341	233	255
淨 額	<u>\$ 18,667</u>	<u>27,883</u>	<u>29,388</u>

(十五)應付帳款

	106.3.31	105.12.31	105.3.31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交割代價	\$ 53,316	-	-
應付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2,170,818	1,602,702	3,490,916
應付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766	5,323	32,622
其 他	148	244	204
小 計	2,225,048	1,608,269	3,523,7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	-	19
	<u>\$ 2,225,061</u>	<u>1,608,269</u>	<u>3,523,761</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六)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一年內	\$ 7,539	10,031	7,485
一年至五年	63	78	9,971
	<u>\$ 7,602</u>	<u>10,109</u>	<u>17,456</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營業據點及停車場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分合約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一年內	\$ 8,998	8,994	6,513
一年至五年	9,780	12,029	6,444
	<u>\$ 18,778</u>	<u>21,023</u>	<u>12,957</u>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退休金	\$ 77,282	77,223	83,209
優惠存款息差	32,587	30,330	20,290
三節照護金	21	23	468
超額年金	11,572	10,900	8,364
	<u>\$ 121,462</u>	<u>118,476</u>	<u>112,331</u>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本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員工福利費用	\$ <u>5,105</u>	<u>5,028</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員工福利費用	\$ <u>78</u>	<u>71</u>

(十八)所得稅

- 1.本公司係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淨利，以衡量目前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故無法揭露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調節，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941	5,35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34)</u>	<u>-</u>
	<u>5,907</u>	<u>5,350</u>
認購(售)權證價值變動利益及所得稅處理差異	41	(120)
退休金財稅差異	(10)	(46)
未實現兌換評價損失(利益)	(933)	96
退休員工優惠存款	(384)	(189)
三節照護金	1	2
超額年金	<u>(114)</u>	<u>(94)</u>
	<u>(1,399)</u>	<u>(351)</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u>4,508</u>	<u>4,99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

-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207,544</u>	<u>156,615</u>	<u>247,33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8,822</u>	<u>8,822</u>	<u>7,295</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6年度(預計)</u>	<u>105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16 %</u>	<u>2.37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皆為3,000,000千元，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2.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盈餘分配及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

- (1)依法完稅一切稅捐。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 (4)特別盈餘公積

除提列20%，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5)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據有關法令規定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備供出售投資</u>
民國106年1月1日	\$ (54,3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u>7,764</u>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46,599)</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5年1月1日	\$ (70,3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4,784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兌換損失	(1,349)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 <u>(56,881)</u>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50,929</u>	<u>15,45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u>300,000</u>	<u>300,00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17</u>	<u>0.05</u>

(廿一)收益及費損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集中交易市場	\$ 63,026	65,315
櫃檯買賣中心	17,804	14,715
融券手續費	722	968
經手借券手續費收入	139	54
合 計	\$ <u>81,691</u>	<u>81,052</u>

2.承銷業務收入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包銷證券報酬	\$ 315	2,446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820	830
合 計	\$ <u>1,135</u>	<u>3,276</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自 營：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集中交易市場	\$ 17,881	(2,998)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櫃檯買賣中心	2,062	(92)
出售證券損失－國外	-	(1,077)
小 計	<u>19,943</u>	<u>(4,167)</u>
承 銷：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集中交易市場	2,785	(3,319)
出售證券利益－櫃檯買賣中心	15,487	166
小 計	<u>18,272</u>	<u>(3,153)</u>
避 險：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集中交易市場	203	(1,445)
出售證券損失－櫃檯買賣中心	-	(491)
小 計	<u>203</u>	<u>(1,936)</u>
合 計	<u>\$ 38,418</u>	<u>(9,256)</u>

4.利息收入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融資利息收入	\$ 32,990	29,274
債券利息收入	4,158	7,957
其 他	<u>1,057</u>	<u>1,034</u>
合 計	<u>\$ 38,205</u>	<u>38,265</u>

5.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損失)－自營	\$ (5,438)	6,776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承銷	2,516	1,277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避險	(5)	(20)
合 計	<u>\$ (2,927)</u>	<u>8,033</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 17,425	(7,752)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	(16,375)	(5,892)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損失)	(1,359)	14,241
發行認購權證費用	(53)	(257)
合 計	<u>\$ (362)</u>	<u>340</u>

7.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評價利益(損失)－資產交換選擇權	\$ 4,361	(1,955)
到期利益－資產交換選擇權	99	1,445
履約利益－資產交換選擇權	1,418	226
評價利益(損失)－資產交換 IRS合約價值	476	(317)
合 計	<u>\$ 6,354</u>	<u>(601)</u>

8.其他營業收益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錯帳淨損失	\$ (24)	(22)
外幣兌換淨損益	(5,488)	333
其他營業收益	1,326	1,457
合 計	<u>\$ (4,186)</u>	<u>1,768</u>

9.經紀經手費支出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經紀經手費支出－集中	\$ 5,414	5,729
經紀經手費支出－櫃檯	1,445	1,486
合 計	<u>\$ 6,859</u>	<u>7,215</u>

10.自營經手費支出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自營經手費支出－集中	\$ 71	38
自營經手費支出－櫃檯	30	31
合 計	<u>\$ 101</u>	<u>69</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1.財務成本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債券利息	\$ 1,989	2,273
債務利息	2,000	1,915
融 券 息	22	40
其 他	10	12
合 計	<u>\$ 4,021</u>	<u>4,240</u>

12.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薪 資	\$ 50,890	49,957
保 險 費	3,484	3,181
退 休 金	5,183	5,099
其 他	6,189	5,253
合 計	<u>\$ 65,746</u>	<u>63,490</u>

13.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建 築 物	\$ 943	943
設 備	1,349	1,416
租賃改良	111	112
電腦軟體攤銷	869	385
合 計	<u>\$ 3,272</u>	<u>2,856</u>

14.其他營業費用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郵 電 費	\$ 850	1,092
交 際 費	1,693	1,877
水 電 費	634	727
稅 捐	2,491	2,460
租金支出	7,576	8,028
修 繕 費	1,690	988
廣 告 費	125	277
電腦資訊費	4,149	5,112
勞 務 費	2,912	3,572
集保服務費	2,542	2,637
其 他	3,149	3,528
合 計	<u>\$ 27,811</u>	<u>30,298</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5.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財務收入	\$ 489	781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1,077	1,657
其 他	2,474	2,455
合 計	<u>\$ 4,040</u>	<u>4,893</u>

(廿二)金融工具

1.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本公司整體性風險管理制度以「風險管理政策」為最高指導原則，於「風險管理政策」中明確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之原則、範圍、權責組織、與流程等重要風險管理事項。

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涵蓋營運過程中所面臨之各類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其他風險(如法律風險、策略風險、聲譽風險等)。各項業務於承作前，必須先辨識其所面臨之各類風險，並完整規劃管理風險的機制與方法，確保其符合風險管理政策之規範。

為有效控制本公司整體之風險，本公司成立專責之風險管理部，負責風險管理相關工作。風險管理部隸屬於總經理，在組織架構上獨立於各業務單位及交易活動之外行使職權，職司本公司風險管理事宜。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透過適當之權責劃分及專業分工，建立從上而下共同遵守的風險管理文化，以確保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運作。

本公司為規避持有金融商品因特定風險造成價值波動，於市場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報導日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3.31	105.12.31	105.3.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651	98,785	136,3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6,305	461,610	1,073,2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6,749	1,469,203	1,458,189
放款及應收款	5,529,404	4,707,945	6,346,222
其他應收款(註)	8,965	1	9
	<u>\$ 7,711,074</u>	<u>6,737,544</u>	<u>9,013,983</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按地區別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3.31 (臺灣)	105.12.31 (臺灣)	105.3.31 (臺灣)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651	98,785	136,3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06,305	461,610	1,073,2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6,749	1,469,203	1,458,189
放款及應收款	5,529,404	4,707,945	6,346,222
其他應收款(註)	8,965	1	9
	<u>\$ 7,711,074</u>	<u>6,737,544</u>	<u>9,013,983</u>

金融資產按產業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政府機關及 證券交易所	金融業	一般公司	個 人	合 計
106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159,651	-	-	159,6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8,623	297,682	-	306,3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49,676	499,114	1,157,959	-	1,706,749
放款及應收款	102,674	127	-	5,426,603	5,529,404
其他應收款(註)	-	-	-	8,965	8,965
	<u>\$ 152,350</u>	<u>667,515</u>	<u>1,455,641</u>	<u>5,435,568</u>	<u>7,711,074</u>
105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98,785	-	-	98,7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9,971	451,639	-	461,6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49,549	612,419	807,235	-	1,469,203
放款及應收款	387,057	232	-	4,320,656	4,707,945
其他應收款(註)	-	-	-	1	1
	<u>\$ 436,606</u>	<u>721,407</u>	<u>1,258,874</u>	<u>4,320,657</u>	<u>6,737,544</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政府機關及 證券交易所	金融業	一般公司	個 人	合 計
105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136,314	-	-	136,3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456,225	617,024	-	1,073,2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49,165	653,287	755,737	-	1,458,189
放款及應收款	1,899,010	1,123	-	4,446,089	6,346,222
其他應收款(註)	-	-	-	9	9
	<u>\$ 1,948,175</u>	<u>1,246,949</u>	<u>1,372,761</u>	<u>4,446,098</u>	<u>9,013,983</u>

註：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減損損失

報導日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齡分析為：

	106.3.31		105.12.31		105.3.31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 5,539	-	4,709	-	6,347	-
逾期0~30天	-	-	-	-	-	-
逾期31~120天	-	-	-	-	-	-
逾期超過一年	-	-	-	-	-	-
	<u>\$ 5,539</u>	<u>-</u>	<u>4,709</u>	<u>-</u>	<u>6,347</u>	<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放款及應收款皆未逾期，亦無認列減損。

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1月1日餘額	\$ 648	991
迴 轉	12	(187)
3月31日餘額	<u>\$ 660</u>	<u>804</u>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科目係用於紀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信用品質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3.31				
	正 常	關 注	可 疑	小計(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651	-	-	159,6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6,305	-	-	306,3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6,749	-	-	1,706,749
放款及應收款	5,529,404	-	-	5,529,404
其他應收款	8,745	276	604	9,625
總 計	<u>\$ 7,710,854</u>	<u>276</u>	<u>604</u>	<u>7,711,734</u>
105.12.31				
	正 常	關 注	可 疑	小計(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8,785	-	-	98,7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1,610	-	-	461,6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69,203	-	-	1,469,203
放款及應收款	4,707,945	-	-	4,707,945
其他應收款	1	-	648	649
總 計	<u>\$ 6,737,544</u>	<u>-</u>	<u>648</u>	<u>6,738,192</u>
105.3.31				
	正 常	關 注	可 疑	小計(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6,314	-	-	136,3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3,249	-	-	1,073,2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58,189	-	-	1,458,189
放款及應收款	6,346,222	-	-	6,346,222
其他應收款	9	-	804	813
總 計	<u>\$ 9,013,983</u>	<u>-</u>	<u>804</u>	<u>9,014,787</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1~30天	31~90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106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380	-	-	-	30,380
應付商業本票	1,419,684	-	-	-	1,419,684
附買回債券負債	2,001,741	67,183	-	-	2,068,924
融券保證金	11,877	11,878	23,755	-	47,51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2,986	12,986	25,972	-	51,944
應付帳款	2,225,061	-	-	-	2,225,061
代收款項	13,885	-	-	-	13,885
其他應付款	61,761	-	-	-	61,7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606	-	-	-	58,606
其他流動負債	107	-	-	-	1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4,198	4,198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264	4,860	13,811	18,935
	<u>\$ 5,836,088</u>	<u>92,311</u>	<u>54,587</u>	<u>18,009</u>	<u>6,000,995</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00	-	-	-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1,159,709	-	-	-	1,159,709
附買回債券負債	1,456,060	42,162	-	-	1,498,222
融券保證金	20,065	20,065	40,129	-	80,259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1,878	21,878	43,756	-	87,512
應付帳款	1,608,269	-	-	-	1,608,269
代收款項	12,885	-	-	-	12,885
其他應付款	46,048	-	-	-	46,04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874	-	-	-	53,874
其他流動負債	103	-	-	-	1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4,193	4,193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28,395	-	-	-	28,395
	<u>\$ 4,707,286</u>	<u>84,105</u>	<u>83,885</u>	<u>4,193</u>	<u>4,879,469</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30天	31~90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105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4,350	-	-	-	64,350
應付商業本票	1,479,657	-	-	-	1,479,657
附買回債券負債	2,212,676	-	-	-	2,212,676
融券保證金	12,928	12,928	25,858	-	51,714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2,658	12,658	25,314	-	50,630
應付帳款	3,523,761	-	-	-	3,523,761
代收款項	12,750	-	-	-	12,750
其他應付款	70,535	-	-	-	70,53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249	-	-	-	72,249
其他流動負債	103	-	-	-	1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5,753	5,753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31,864	-	-	-	31,864
	<u>\$ 7,493,531</u>	<u>25,586</u>	<u>51,172</u>	<u>5,753</u>	<u>7,576,042</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市場風險

(1)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敏感度分析

	權 益	損 益 (稅 後)
106.3.31		
價格上漲10%	(3.23)	48.14
價格下跌10%	(79.83)	(27.26)
	權 益	損 益 (稅 後)
105.12.31		
價格上漲10%	(0.25)	44.63
價格下跌10%	(99.60)	(40.19)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權 益	損 益 (稅 後)
105.3.31		
價格上漲10%	21.42	30.34
價格下跌10%	(124.46)	(15.19)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庫存部位概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3.31	105.12.31	105.3.31
固定利率工具：			
可轉債	\$ 302,835	456,659	1,016,015
公債	49,676	49,549	49,165
公司債	1,241,582	895,609	949,705
金融債	150,637	151,162	150,294
	<u>\$ 1,744,730</u>	<u>1,552,979</u>	<u>2,165,179</u>

5.匯率風險

	106.3.31		
	外幣(千元)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4,661	4.411	108,782
美元	1,026	30.380	31,1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00	30.380	30,394
		105.12.31	
	外幣(千元)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4,488	4.624	113,234
美元	27	32.220	876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3.31		
	外幣(千元)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65,564	4.971	325,919
美元	460	32.175	14,80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300	32.175	74,002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及短期借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96千元及2,667千元。

6. 重分類金融資產之資訊

(1) 各類別金融資產之重分類金額及理由

因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起國際經濟情勢劇烈變化，希臘政府發生債務違約、大陸股市恐慌性下跌及人民幣急貶，造成國內股市發生市場系統性恐慌而指數大跌，故本公司認為此股票指數劇烈下跌狀況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50B段所稱之罕見情況。此判斷亦符合同業看法，故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二日發函（字號：中證商業字第1040006663號），證券商除因負有造市義務之金融資產外，得依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第50段(c)規定重分類。是此，本公司將非屬造市義務而持有且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之金融資產計104,087千元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2) 重分類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

	106.3.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29,260	23,210
	105.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29,260	20,460
	105.3.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122,202	100,532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重分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變動資訊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若未重分類應 認列為損失之 公允價值變動	重分類認列 為收益(損 失)之金額
自重分類起至106年3月31日	\$ (19,318)	(6,05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重分類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評價損益之金額為：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評價損失	\$ (6,050)	(3,749)

7.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6.3.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 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 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 產公允價值(a)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b)	公允價值 淨部位 (c)=(a)-(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34,132	125,135	134,132	125,135	8,9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358,272	1,350,926	1,358,272	1,350,926	7,346
105.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 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 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 產公允價值(a)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b)	公允價值 淨部位 (c)=(a)-(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13,815	105,108	113,815	105,108	8,7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007,946	1,000,430	1,007,946	1,000,430	7,516
105.3.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 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 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 產公允價值(a)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b)	公允價值 淨部位 (c)=(a)-(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569,190	560,331	569,190	560,331	8,8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906,667	900,643	906,667	900,643	6,024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6.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a)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資產	\$ 3,470	-	341	-	3,12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a)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負債	\$ 18,667	-	341	-	18,326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a)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資產	\$ 4,951	-	283	-	4,668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a)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負債	\$ 27,883	-	283	-	27,600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a)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衍生性金融資產	\$ 5,451	5,451	金融工具(註) 274	-	5,177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5.3.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a)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衍生性金融負債	\$ 29,388	29,388	金融工具(註) 274	-	29,114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9.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如下：

-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應收證券借貸款項、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
-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則所使用之評價方法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價方法估計及假設具有資訊之一致性。本公司在評價模型參數設定上，其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特性相同金融商品之報酬約當相等，其他參數設定尚包括考量交易對手信用評等、合約到期期間、交易標的的波動性等因素，使金融商品評價具有合理性、正確性、一致性之特質。
- 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對於不同金融商品特性採取個別適用評價模型；期貨選擇權金融商品，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Black 76 Model、Metron模型做為評價方法依據。在固定收益證券市場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利率交換合約則採用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方法；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方面，Bond option則採用二元樹多項式評價方法。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d.存出保證金提供之標的物，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值為公允價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e.其他長期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B.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6.3.31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679,898	434,834	245,064	-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77,063	375,664	1,399	-	
債券投資	302,835	59,170	243,66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24,880	382,985	1,441,895	-	
股票投資	118,131	118,131	-	-	
債券投資	1,441,895	-	1,441,895	-	
其 他	264,854	264,854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3,470	-	3,470	-	
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18,935	268	18,667	-	
衡量之金融負債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881,274	553,275	327,999	-
股票投資	424,615	420,700	3,915	-
債券投資	456,659	132,575	324,08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93,082	496,762	1,096,320	-
股票投資	123,879	123,879	-	-
債券投資	1,096,320	-	1,096,320	-
其 他	372,883	372,883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951	-	4,951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28,395	512	27,883	-
105.3.31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6,160	453,962	792,198	-
股票投資	178,362	171,926	6,436	-
債券投資	1,016,015	230,253	785,762	-
其 他	51,783	51,78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78,569	729,405	1,149,164	-
股票投資	420,380	420,380	-	-
債券投資	1,149,164	-	1,149,164	-
其 他	309,025	309,025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451	-	5,451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31,864	2,476	29,388	-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公允價值調整

a.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b.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交易市場，即於Over the counter(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Over the counter(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估計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估計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本公司目前業務中，資產交換屬非集中交易市場(OTC)之衍生工具，對多數交易對手參酌學者Jon Gregory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用60%的違約損失率假設，惟在風險性質及可得數據的情況下，則可能會採用其他違約損失率假設。

本公司採用外部評等機構定期公告之各評等所對應違約機率計算交易對手估計PD、參酌學者Jon Gregory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用60%估計LGD、市價評估估計EAD，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2)A.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應收證券借貸款項、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款項、其他應收款、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所謂市場價格是指市場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

針對本公司所有業務之市場風險，透過下列風險管理機制運作予以有效管理：

- (1)本公司應明確訂定可操作之金融商品內容、交易範圍及各部門及各階層之授權架構。
- (2)本公司各營業單位從事金融商品操作時，應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其風險，將風險控制於本公司之市場風險胃納內。
- (3)建立有關市場風險指標、預警系統、超限處理及溝通通報之機制，以採取適當之市場風險管理對策，達成完善監控與事先預防。
- (4)建立一套完整的市場風險資訊管理系統，包括前台交易系統、後台作業系統及中台風險管理系統，明確劃分權責，確保市場風險控管之獨立運作，維持其適當性及平衡性。
- (5)建立本公司市場風險量化之模型，以具體評估及呈現本公司暴險情形，並加以系統化管理。
- (6)本公司各營業單位開發新種金融業務或商品、變更作業流程及發展資訊系統或運作前，應事先評估其市場風險，並就相關風險管理備妥適當之書面作業處理程序及控管辦法。
- (7)加強金融商品業務人員之教育訓練及專業知識，建立具市場風險意識的企業文化。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之管理範圍涵蓋本公司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業務所衍生(含當前與潛在性)之各項信用風險，例如整體徵信、證券信用交易組合、投資業務、逾期債權、信用風險抵減工具(包括擔保品徵提、保證提供及避險等)、有價證券融資交易及店頭市場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信用風險應透過下列機制管理：

- (1)本公司應明確訂定可承作之業務範圍、交易範圍及各個層級之授權架構。
- (2)各營業單位從事各項業務時，應有效辨識、評估、衡量、監督及控制其風險，將風險控制於本公司之信用風險胃納內。
- (3)建立有關信用風險指標、訂定信用分級管理、預警系統、超限處理及溝通通報之機制，以採取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對策，達成完善監控與事先預防。
- (4)建立一套完整的信用風險資訊管理系統，明確劃分權責，確保信用風險控管之獨立運作，維持其適當性及平衡性。
- (5)建立本公司信用風險量化之模型，以具體評估及呈現本公司暴險情形，並加以系統化管理。
- (6)本公司各營業單位開辦各種金融業務或商品及發展資訊系統或運作前，應事先評估其信用風險，並就相關風險管理備妥適當之書面作業處理程序及控管機制。
- (7)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及專業知識，以建立具信用風險意識的企業文化。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以及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對於所有業務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以保守穩健原則，預估短期性之現金流量，並就整體部位管理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變動，調整流動性缺口。

另為提升資金流動性，除經常維持適量之現金及可迅速變現有價證券，各營業單位每日填報資金通報說明其資金流出、流入情形，以每日掌握公司資金概況。

本公司經常檢討影響現金流量之因素(含假設因素)及模擬分析資金寬鬆、持平及緊俏之流動性需求，資金短絀時之應變措施如下：

- (1)向金融機構借款。
- (2)出售短期票券、政府公債、公司債。
- (3)調整融資融券利率及成數。
- (4)出售上市、上櫃之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4.作業風險管理

有關本公司營運活動及管理流程所面對之作業風險(即起因於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應綜合評估其發生頻率及損失程度，採取適當作業風險回應措施。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各單位若有風險損失事件之發生、處理及追蹤等情形，應填妥「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紀錄表」之損失事件通報欄，於當月月底前通報風險管理科據以建立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並定期彙總與分析，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或董事會提出報告及建議。

5.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日，隸屬於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奠基於原臺灣銀行證券部舊址，本公司為應業務需要制定健全之風險管理機制，有效控管各類風險管理及執行之遵循，以確保本公司長遠之穩健經營與獲利成長及策略目標之達成，同時成立專責風險控管部門(風險管理部)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秘書單位，統籌辦理本委員會之會務及交辦事項，並獨立於業務單位及交易活動之外行使職權，職司風險管理事宜；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本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業務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均應納入風險管理，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其他風險（如法律風險、策略風險、聲譽風險等）。

有關各類風險管理機制如下：

- (1)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應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各項風險，將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以達成風險管理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
- (2)建立風險指標與預警機制，以採取適當之風險監控。
- (3)建立風險溝通機制，定期或適時將完整之風險訊息向上陳報、向下傳達及跨部門間溝通，並依規定予以公開揭露。
- (4)開發新種業務或商品、變更作業流程、發展資訊系統或運作前，應事先評估其風險，並就相關之風險管理備妥適當之書面作業處理程序及控管辦法。
- (5)加強培養專業之風險管理人員，及對營業單位人員進行風險管理教育訓練，以健全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文化。

(廿四)資本管理

資本適足計算及管理

- 1.為有效吸收各類風險，確保公司各項業務長期穩健的發展，本公司持續、主動及積極的維持充足之資本。因此，本公司依據業務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及金融市場環境進行資本管理，以達成資本配置之最適化。目前本公司自有資本適足率與法定資本中各類資本及風險性資產之資本計提，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商資本適足新制之規範。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單位：百萬)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106.3.31	105.12.31	105.3.31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u>2,440</u>	<u>2,573</u>	<u>2,445</u>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 <u>565</u>	<u>575</u>	<u>685</u>
自有資本適足率	<u>432 %</u>	<u>448 %</u>	<u>357 %</u>

- 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2.本公司內部資本適足比率應符合最低法定資本要求，另需依本公司業務之風險特性、風險胃納、對經營環境變化之因應能力、策略目標及業務發展計畫，訂定本公司內部資本適足目標比率與警示比率，以評估本公司內部資本適足性，保有適當之資本空間，以承受其他風險損失。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年度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銀行)	與本公司同為臺灣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銀人壽)	與本公司同為臺灣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銀保經)	臺灣銀行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臺灣銀行及臺銀人壽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係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u>2,073</u>	<u>2,529</u>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銀行存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存於臺灣銀行之存款明細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389	82,880	86,125
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000	230,000	230,000
待交割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8,878	3,017	1,815
代收承銷股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567	6,349	-
	<u>\$ 361,834</u>	<u>322,246</u>	<u>317,94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存於華南金控之存款明細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20	1,831	1,88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存放於臺灣銀行各項存款之利息收入(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208千元及303千元。

2.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臺灣銀行	應收利息等	\$ 84	42	111
臺灣銀行	應收借券收入	4	1	16
臺銀保經	應收手續費收入	39	63	102
		<u>\$ 127</u>	<u>106</u>	<u>229</u>

3.預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臺灣金控	預付股(官)息紅利	\$ -	-	88,024
臺灣銀行	預付費用	-	1	-
		<u>\$ -</u>	<u>1</u>	<u>88,024</u>

4.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臺灣銀行	房租押金	\$ 1,663	1,663	1,663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短期借款

106.3.31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臺幣	外幣	
臺灣銀行	\$ 561,550	<u>30,380</u>	-	1.250 ~1.600	<u>79</u>
華南金控	410,000	<u>-</u>	0.300	-	<u>11</u>
105.12.31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臺幣	外幣	
臺灣銀行	\$ 3,767,250	<u>-</u>	-	0.708~ 1.180	<u>675</u>
華南金控	700,000	<u>-</u>	0.300	-	<u>65</u>
105.3.31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臺幣	外幣	
臺灣銀行	\$ 3,764,350	<u>64,350</u>	-	0.708~ 0.830	<u>141</u>
華南金控	500,000	<u>-</u>	0.3	-	<u>24</u>

6.應付帳款－關係人(帳列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臺灣金控	採連結稅制應付聯 屬公司營利事業 所得稅款	\$ 58,606	53,874	72,249
臺灣銀行	應付利息	14	-	9
華南金控	應付利息	-	-	10
		<u>\$ 58,620</u>	<u>53,874</u>	<u>72,268</u>

7.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3.31	105.12.31	105.3.31
臺灣銀行	房租押金	\$ 14	14	14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8.經紀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受託關係人買賣有價證券而產生經紀手續費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臺灣銀行	\$ 6,447	6,970
臺銀人壽	1,434	1,559
華南金控	7	-
	<u>\$ 7,888</u>	<u>8,529</u>

9.借券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臺灣銀行	\$ 7	28
臺銀人壽	6	1
	<u>\$ 13</u>	<u>29</u>

10.其他營業收益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臺銀保經	代售保險商品收入	<u>\$ 163</u>	<u>430</u>

11.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臺灣金控	董監事車馬費	\$ 144	144
臺灣銀行	手續費及共同行銷手續費	1	-
臺灣銀行	房屋租金及場地租金等	2,508	2,523
臺灣銀行	租用集團網域及軟體使用費	5,066	5,495
臺銀人壽	員工訓練費	-	-
華南金控	手續費	2	2
		<u>\$ 7,721</u>	<u>8,164</u>

12.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6年 1月至3月	105年 1月至3月
臺灣銀行	租金收入	<u>\$ 22</u>	<u>22</u>

(四)交易條件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價格決定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不同。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不動產及設備－土地	短期借款	\$ 379,309	379,309	379,309
不動產及設備－建築物	短期借款	81,162	82,105	84,933
		<u>\$ 460,471</u>	<u>461,414</u>	<u>464,24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若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具委任代辦交割同意書，依據該同意書，受任人承諾於本公司不能對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交割義務時，得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指示，以本公司之名義立即代辦本公司不能履行之交割義務。此外，本公司亦受任為若干證券公司之交割代辦事務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1月至3月			105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 資	-	50,890	50,890	-	49,957	49,957
保 險 費	-	3,484	3,484	-	3,181	3,181
退 休 金	-	5,183	5,183	-	5,099	5,0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189	6,189	-	5,253	5,253
折舊費用	-	2,403	2,403	-	2,471	2,471
攤銷費用	-	869	869	-	385	38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6年1月至3月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收 益					
經紀手續費收入	\$ 81,691	-	-	-	81,691
借券收入	687	-	-	-	687
承銷業務收入	588	547	-	-	1,135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	18,272	20,146	-	38,418
利息收入	32,990	-	5,215	-	38,205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	2,516	(5,443)	-	(2,927)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失)	-	-	(362)	-	(362)
期貨佣金收入	206	-	-	-	206
衍生工具淨利益－期貨	-	-	12	-	12
衍生工具淨利益－櫃檯	-	-	6,354	-	6,354
其他營業收益	279	9	(4,365)	(109)	(4,186)
收益合計	116,441	21,344	21,557	(109)	159,233
費 用					
經紀經手費支出	6,859	-	-	-	6,859
自營經手費支出	-	-	101	-	101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5	-	-	-	5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	18	-	-	18
財務成本	22	-	1,999	2,000	4,021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	-	3	-	3
員工福利費用	28,776	3,793	4,893	28,284	65,74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01	66	476	1,529	3,272
其他營業費用	15,540	475	1,200	10,596	27,811
	52,403	4,352	8,672	42,409	107,836
營業淨利	64,038	16,992	12,885	(42,518)	51,397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1	-	22	3,717	4,040
稅前淨利	64,339	16,992	12,907	(38,801)	55,437
所得稅費用	-	-	-	(4,508)	(4,508)
本期淨利	\$ 64,339	16,992	12,907	(43,309)	50,929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年1月至3月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收 益					
經紀手續費收入	\$ 81,052	-	-	-	81,052
借券收入	276	-	-	-	276
承銷業務收入	409	2,867	-	-	3,276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	(3,153)	(6,103)	-	(9,256)
利息收入	29,274	-	8,991	-	38,265
股利收入	-	-	315	-	315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	1,277	6,756	-	8,033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失)	-	-	(14)	-	(14)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	-	-	340	-	340
期貨佣金收入—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290	-	-	-	290
衍生工具淨(損失)—櫃檯	-	-	(601)	-	(601)
其他營業收益	569	10	640	549	1,768
收益合計	111,870	1,001	10,324	549	123,744
費 用					
經紀經手費支出	7,215	-	-	-	7,215
自營經手費支出	-	-	69	-	69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11	-	-	-	11
財務成本	41	-	2,284	1,915	4,240
員工福利費用	28,345	3,818	4,379	26,948	63,49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6	61	187	1,462	2,856
其他營業費用	16,162	540	1,088	12,508	30,298
	52,920	4,419	8,007	42,833	108,179
營業淨利(損)	58,950	(3,418)	2,317	(42,284)	15,565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0	-	27	4,576	4,893
稅前淨利(損)	59,240	(3,418)	2,344	(37,708)	20,458
所得稅費用	-	-	(94)	(4,905)	(4,999)
本期淨利(損)	\$ 59,240	(3,418)	2,250	(42,613)	15,459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之資產及負債做為決策之依據，得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